

#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文教〔2022〕1号



##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强和改进体育工作实施方案》《加强和改进美育工作实施方案》《加强和改进劳动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支部），附属医院（市中心医院）党委、理工学院党委，党委各部门：

《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体育工作实施方案》《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美育工作实施方案》《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劳动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

2022年1月3日

---

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

2022年1月3日印发

---

# 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体育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推动学校体育工作科学发展，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根据中办国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和《“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我校体育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学生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总体要求

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把体育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不断提高全体师生“无体育不教育、无体育不树人、无体育不校园、无体育不全面、无体育不健全”的意识，把加强体育工作、树立“健康第一”理念、养成体育锻炼习惯，作为学校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方面，着力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条件保障，优化考核评价，提高体育工作质量，推动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综合素质不断提升。

### 三、目标任务

全面加强学校体育工作，深入推进体育教育教学改革和“运动校园”建设，持续改善体育基础设施，逐步配齐配强体育师资队伍，健全完善体育工作运行机制和保障机制，不断拓展体育活动载体，提升体育活动参与率和受益面，实现校园经常有赛事、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人人掌握一项运动技能并受益终生的目标。大学体育课程改革成效明显，体质健康测试优秀率较大提升。

### 四、主要措施

**1. 培育校园体育文化氛围。**贯彻落实“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把培养学生健康意识和体育能力融入人才培养目标之中，让学生养成终生体育、科学锻炼的习惯。充分利用多种宣传平台，大力宣传新时代党和国家对体育工作的新政策和新要求，宣讲普及体育知识，引导广大师生树立正确的体育观、健康观，宣传学校体育工作新目标、新举措和好做法，涵养阳光健康、拼搏向上的校园体育文化，促进学生知行合一、刚健有为、自强不息。（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工会、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2. 深化大学体育教育教学改革。**深化大学体育教学综合改革，推行课内外一体化的大学体育课程俱乐部制教学模式，积极推广和开展武术、柔力球、舞龙舞狮等中华传统体育项目的教学、训练、竞赛工作，组建10个以上体育俱乐部。创新体育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引导师生转变观念，突破现行体育教学在时间、对象、形式等方面的束缚。落实大学体育课程三年制教

学，2022年前开设研究生体育选修课程。（责任单位：教务处、研究生处、体育学院）

**3. 加强课外体育锻炼管理。**修订《大学生课外体育活动管理办法》等文件，把学生每学期日常体育锻炼情况计入体育课程成绩，作为学生评优评模的重要内容。各学院要经常开展学生集体体育活动和竞赛，积极开展院系间、年级间、班级间、寝室间及俱乐部间的各种形式的比赛活动，做到人人有体育项目、班级有体育活动、院系有体育特色。（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体育学院、各二级学院）

**4. 加强体质健康测试工作。**修订《大学生健康体质测试管理办法》，规范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严格执行毕业资格中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条件，引导学生科学锻炼、增强体质。建立学生体质测试年度报告制度，开展测试数据分析，把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参与率、合格率和优秀率纳入二级学院年度考核指标体系。每年评选学生个人“体质健康测试优秀奖”和“学生体质测试工作先进单位”。（责任单位：体育学院、教务处、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处、各二级学院）

**5. 推行“体育辅导员”制度。**体育学院选派体育教师和体育专业优秀学生到各二级学院担任兼职体育辅导员，协助编制和实施二级学院年度体育工作计划，开展运动班级、运动协会、体育代表队建设，开展运动训练和竞赛活动，宣传普及体育运动和健康知识。体育学院根据各二级学院对兼职体育辅导员工作情况的考核评价，认定相应的专业实践（或社会实践）学分。

(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各二级学院)

**6. 建设校院两级运动团体组织。**加强以专业学生为主的校级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全面提高体育竞技水平，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对外交流、扩大办学影响的作用。组建以非专业学生为主的校级运动队，带动更多学生接受专业训练，提高学校整体运动水平。二级学院组建诸如篮球、足球、排球等常年训练队 2-3 支；学校工会组建教工体育俱乐部，办好教工体育协会，定期开展体育健身活动。(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工会、各二级学院)

**7. 举办特色体育赛事提高办赛水平。**学校每年发布年度体育赛事清单，集中办好学校田径运动会、体育舞蹈、定向越野、新生军训、万人健身跑、卧龙杯篮球赛、隆中杯足球赛、教职工乒乓球赛、羽毛球赛和排球赛等校级赛事，形成学校体育品牌，提升办赛水平，保证经费充足，使用渠道畅通。支持体育俱乐部、体育社团和体育兴趣小组开展体育活动。各二级学院每年举办学院特色运动会不少于 2 场。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教工体育协会作用，积极举办教职工体育活动。积极承办、协办省市体育赛事，把高水平体育活动引进校园，展现学校体育风采。(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工会、各二级学院)

**8. 加强体育场馆建设。**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对现有场馆场地进行修缮和改造，优化运动场地布局，因地制宜统筹修建小型运动园区，补充体育场地，添置体育器材等。高标准规划建设新校区体育教学与训练场馆，统筹新校区羽毛球、体操等项

目的训练功能馆建设，保障体育教学与训练需要。（责任单位：后保部、基建处、体育学院）

**9. 健全体育工作奖励荣誉体系。**将“运动校园”建设成效纳入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年度目标考核，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体系。学校设立“运动校园”建设年度单项奖，组织评选“体育竞赛强院”“优秀运动协会”“优秀运动班级”“运动达人”等体育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学校对参加国家级、省级运动会并获得奖励的团队和个人给予奖励。（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体育学院）

**10. 积极完善体育评价机制。**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档案，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锻炼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强化体育教学过程和质量评价导向，把师德师风作为体育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以教会、勤练、常赛为体育教学目标，分类完善体育教师考核评价和绩效分配机制。（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各二级学院、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11. 充分发挥体育的育人功能。**科学设计体育课程教学目标，优化教学内容，推动体育课程教学方式方法改革，大力推进体育课程思政，精心设计体育赛事，科学安排体育活动，让学生在体育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增强文化自信，培育学生坚忍不拔的意志、团结协作的精神和遵守规则的意识，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责任单位：体育学院、教务处、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 五、保障机制

**12. 加强对体育工作的领导。**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体育运动委员会负责统筹推进全校体育工作，建立教务处、体育学院、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工会、各二级学院具体负责实施和相关单位积极配合的协同工作机制，形成学校体育工作齐抓共管的局面。（责任单位：体委各成员单位）

**13. 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根据学校发展实际，加强大学体育课部建设，有计划地引进博士、优秀硕士研究生和省级及以上优秀运动队退役运动员充实到教师队伍。每年选派5名以上教师外出学习培训和业务进修，提升大学体育教师的业务素养。（责任单位：人事处、体育学院）

**14. 加大体育工作经费投入。**随着学校办学规模扩大和大学体育课程三年制的实施，学校逐步加大体育维持费的投入，用于保障学校日常体育教学、运动训练、课外活动和校内外体育竞赛等活动正常开展。积极支持阳光体育管理系统等体育教学和活动管理平台建设，改善学校体育工作的支撑和保障条件。各二级学院要安排专项体育活动经费支持师生开展体育活动。（责任单位：计财处、二级学院）

**15. 加强体育安全管理。**高度重视体育安全，完善学校体育和学生课外体育活动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安全责任，强化安全措施。加强师生安全意识教育，开展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加强体育场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安全运行。建立校园意外伤害事故的应急管理机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学生意外伤害保险制度。（责任单位：体育学院、学工部（处）、各二级学院、保卫处）



## 六、附则

16. 本实施方案从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原《湖北文理学院加强体育工作的意见》（校党文教[2019]1号）同时废止。

# 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美育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美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激发创新创造活力，根据中办国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我校美育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把美育纳入人才培养过程，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总体要求

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加强各学科有机融合，挖掘整合美育资源，强化美育实践体验，培育和发展学校美育特色，形成充满活力、形式多样、协同推进、开放高效的大学艺术美育新格局。

## 三、目标任务

到 2024 年，学校美育取得突破性进展，美育课程全面开齐开足，教育教学成效明显，资源配置不断优化，评价体系逐步健全，管理机制更加完善，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审美和人文素质明显提高。

#### 四、主要措施

**1. 加强美育课程建设。**学校把美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设置艺术美育选修课程模块，面向全体学生开设美育选修课程。严格落实美育学分要求，每个学生须修满 2 学分方可毕业。依托各学院学科专业优势和地方美育资源，每年开设音乐类、书法美术类、影视戏剧类、文博建筑类、诗词类、文化礼仪类等公共艺术课程和具有汉江流域或襄阳地域特色的美育校本课程，培养审美和人文素养，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经典，鼓励教师建设质量高、特色鲜明、深受学生欢迎的美育课程。（责任单位：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2. 丰富美育实践活动。**邀请艺术名家、学者开办艺术讲座，持续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进校园、“五四”文化艺术节、迎新晚会、元旦晚会、毕业晚会、军训汇报表演、运动会开闭幕式、草庐剧场观影等品牌活动，让全体学生亲身体验、感受美育；加强大学生艺术社团建设，依托学生社团积极开展戏曲、舞蹈、书法、绘画等校园文化活动，组织原创校园歌曲、舞台剧、音乐会、舞蹈表演、影视作品展、书法绘画展、艺术设计等作品展演，倡导学生“一人一艺”，培育浓厚的校园艺术氛围。（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3. 深化美育教学改革创新。**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探索构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美育课程教学模式。积极开展学校美育教育教学研究，承担和参与国家、省级美育课题研究，学校每年设置美育教学科研项目 10 项以上，重点研究中华美育精神和促进学生人文与审美素养的美育理论、科学实施美育课程教学方式方法和地方文化特色项目，推动美育研究成果在学校的实践、转化和推广，促进学校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和劳育相融合，与各学科专业教学、社会实践和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4. 构建美育协同育人机制。**积极开展校外美育实践基地建设，探索建设校地协同、校校（所）协同、校企协同的人才创新培养模式，逐步建立完善与文化宣传部门、文艺团体、中小学校等协同育人机制。加强艺术交流，与省内高校、省市文艺团体联合举办艺术交流展演，搭建艺术交流平台；组织师生参与“参赛”“观赛”“观展”“听讲”“培训”“赏乐”“表演”等美育教学及实践活动，大力推动校内外美育活动的校内校外双向延伸。（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5. 建设艺术活动场所。**规划设计艺术活动场所，设计打造彰显特色的厅廊文化、校园景观等，让学生浸润在艺术氛围之中，以美感人，以景育人，提高学生艺术修养和审美情趣。在新校区建设中，规划建设好音乐厅、美术馆等场馆设施，为开展美育活动提供硬件条件。（责任单位：宣传部、后保部、基建

处)

**6. 增强美育服务社会能力。**充分发挥学校美育资源服务社会的功能，强化服务社会意识，提高服务能力。积极采用社区志愿服务、周末义教、对口支教帮扶、惠民演出、艺术类学生和特长生定点专业实习等形式开展美育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学校校史馆、美术馆、“格桑花”展厅以及举办的各类展演活动向社会有序开放。(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7. 加强美育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引进高水平美育教师，充实美育师资队伍；每年聘请5名以上高水平的文艺工作者、艺术家、文博专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民间艺人、中小学美育教育骨干进校园，开展美育工作。建立和完善符合美育特点的教师考核评价机制。将提高美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放在首要位置，组织美育教师参加美育课堂教学交流和教学技能培训，鼓励教师积极参与美育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支持各学院教师与美育教师跨学科合作共建美育课程。(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务处、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8. 开展美育工作考评。**将美育工作纳入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年度业绩考核指标体系，落实到学院年度教学工作的具体环节之中。学院每年对美育工作开展总结自评，提交自评报告，对美育成效好的课程、活动和做法予以宣传推广，发挥辐射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处、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 五、保障机制

**9. 落实美育工作保障。**学校将美育工作经费纳入学校教学经费预算，重点支持美育课程与教学建设、师资进修培训、学生审美与人文素质教育活动、社团美育实践、艺术展演、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责任单位：计财处、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相关二级学院）

**10. 健全美育管理机制。**学校加强对美育工作的领导，建立统筹管理和分工负责机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学院的美育工作职责，加强对学校美育工作的规划、指导、推进、评估等相关工作，有效推进学校美育工作。（责任单位：校办、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处、教务处、研究生处）

# 湖北文理学院加强和改进劳动教育工作 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若干措施的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我校劳动教育工作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以课程教育为基础，以实践育人为途径，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社会、学校和学生实际，积极探索劳动教育新模式，创新体制机制，注重劳动体验，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价值观，构建应用型人才劳动教育体系。

## 二、总体要求

开展劳动教育，强化劳动实践，推进“五育融合”，促进“劳以树德”“劳以增智”“劳以强体”“劳以育美”“劳以创新”，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

育，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思想观念；培养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珍惜劳动成果的情感和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

### 三、目标任务

通过劳动教育实践，教育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日常生活劳动、集体劳动、公益劳动的习惯；培养学生胜任专业工作的劳动实践能力，以及在劳动实践中发现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结合学科和专业，围绕创新创业开展各类实习实训、专业服务、社会实践等，加强创造性劳动教育，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四、主要措施

**1. 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开设劳动教育通识教育必修课（16学时，1学分），系统讲授劳动发展史、劳动哲学、劳动价值观、劳动基本知识与技能、职业生涯规划等理论知识，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责任单位：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 推进劳动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完善劳动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融通共建机制，做到学校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劳动教育融入思政课堂主渠道、主阵地，推动德育与劳育形成协同效应。结合学校优势，打造劳动特色品牌，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研究生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二级学院）

**3. 把劳动教育融入专业课程。**把握各专业课程的劳动属性



和关联，找准劳动教育与专业教育的结合点，探索把劳动教育融入专业教育的方式和途径；在实习实训中强化劳动知识和技能训练、劳动权利和责任教育、劳动情感和态度培养，全面培养学生的劳动精神和专业劳动技能。（责任单位：各二级学院）

**4. 在创新创业教育中融入劳动教育。**发挥好创新创业教育对学生创造性劳动的激发促进作用，加强体制机制建设，注重资源整合，探索劳动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的结合点，打造创新创业教育的劳育大平台，让学生在创新创业实践中发扬创新精神、培养实践能力、实现劳动创造。（责任单位：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各二级学院）

**5. 在职业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中融入劳动教育。**加大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教育力度，从劳动观念、劳动品德和劳动态度等方面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和就业观，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地做好新时代背景下的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教育。（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工作处、各二级学院）

**6. 制定劳动教育实践大纲。**分类制定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大纲或指导手册，明确具体的劳动教育目标、内容、活动设计、工具使用、安全防护和考核评价等基本规范和要求，确保劳动实践活动有序开展、取得实效。（责任单位：教务处、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7. 开展校园生活劳动实践。**以“志愿服务”“洁校日”“劳动周”等活动为载体，分次分批组织学生参与宿舍、教室和实验室等校园公共环境卫生的维护，参与大型活动安保和秩序维护等义务劳动，参与学校相关部门的日常服务工作，助力文明

校园建设，让劳动教育渗透到大学生的日常生活中。（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后保部、保卫处、各二级学院）

**8. 组织社会公益劳动实践。**由学校团委牵头，依托校院两级团学组织和学生社团，利用城乡社区、街道和社会公益单位、公共场所的资源平台，组织师生成为注册志愿者，参加经常性的志愿服务或社会公益劳动，认证志愿服务时长，增强学生热爱公益、热爱劳动的意识，增长学生服务社会和劳动实践能力。（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9. 开展专业服务性劳动实践。**围绕学科专业特点，以专业服务性劳动为切入点，发挥专业办学优势，加强校企、校地合作，探索“专业+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劳动实践”的新模式，组织学生深入到城乡社区、田间地头、车间、工地、商场、物流、医院、公共卫生防疫等场所，参加实习、实训、调研、专业社会实践，开展专业服务性劳动实践活动，增强学生对现代科技支撑下的劳动实践新形态、新方式、新理念的体验感和获得感。（责任单位：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0. 加强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鼓励在开展校外社会公益劳动实践、专业服务性劳动实践等活动的基础上，建立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推动劳动教育实践常态化，打造劳动教育活动品牌和品牌基地。（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1. 落实“劳动周”实践活动。**切实落实“劳动周”（参加劳动实践活动累计达到24小时或32学时），结合实际分批开展校内学生宿舍、学院劳动区和校外劳动教育基地实践活动，做

好劳动记录与考核。（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各二级学院）

**12. 开展劳动教育系列主题活动。**通过各类宣传平台，采取多种形式，在全校开展劳动教育学习宣传活动，学习身边的普通劳动者，宣传学生劳动实践活动，展示劳动成果，分享劳动经验和感悟，树立劳动榜样和典型，提升劳动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引导学生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感悟劳动精神和奋斗精神的实质和内涵，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价值观、良好的劳动品质和劳动习惯。（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13. 鼓励支持劳动题材作品创作。**鼓励和支持师生开展以颂扬普通劳动者、弘扬劳动精神为主题的文学艺术作品创作，唱响劳动创造伟大的主旋律，积极营造有特色的校园劳动文化景观和氛围。（责任单位：宣传部、各二级学院）

**14. 加强劳动教育的宣传引导。**在开展劳动教育的过程中，结合时代主题和生动案例提升教育效果，注重总结劳动教育实践活动的经验和做法，利用多种形式宣传典型经验和典型事迹，发挥榜样育人的示范引领作用，营造良好氛围，不断加强劳动文化建设。（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15. 制定劳动评价和学分认定标准。**把劳动素养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内容，把劳动教育学分（理论1学分+实践1学分）达标纳入毕业条件。劳动实践活动组织方须全面客观记录劳动实践活动过程和结果，建立公示和审核制度，确保记录

真实可靠。学生参加劳动实践活动后，要及时撰写提交总结，带队指导教师要及时进行劳动评价与反馈，以使劳动转化为劳动教育。将劳动实践学分纳入课外实践创新学分管理，分类制定学生劳动实践教育评价标准，原则上按照参加劳动实践活动累计达到 24 小时或 32 学时折算 1 学分的标准认定劳动实践学分。（责任单位：教务处、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16. 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机制。**完善第二课堂成绩考核体系，把劳动教育实践活动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与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把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表现纳入学生评优评先等指标体系。（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 五、保障机制

**17. 加强劳动教育的组织领导。**建立由学校分管领导任组长，教务处、学工处、研究生处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劳动教育体系设计、劳动教育的组织管理、指导各学院开展劳动教育等工作。各二级学院相应成立劳动教育工作小组，根据本方案制定具体措施，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劳动教育统一有序、扎实有效开展。（责任单位：校办、教务处、学工部（处）·团委、研究生处、各二级学院）

**18. 强化劳动安全保障机制。**强化劳动风险意识，加强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科学评估劳动实践活动的安全风险，消除各种安全隐患。制订劳动教育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强化安全责任，加强对劳动过程的管理，

确保劳动安全。（责任单位：学工部（处）·团委、各二级学院）

**19. 设置劳动教育专项经费。**学校设置专项经费，保障劳动教育器材耗材、劳动工具的购置与补充，支持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购买必要的劳动实践相关保险等。（责任单位：计财处、学工部（处）·团委）

**20. 加强劳动教育师资建设。**依托辅导员和双师型教师，协同组织开展劳动教育。加强产教融合，聘请企业行业和社会人士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构建社会型劳动教育师资队伍。鼓励更多教师致力于劳动教育，开展劳动教育探索和研究。（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学工部（处）·团委、教务处、各二级学院）